

证券代码：002442

证券简称：龙星化工

公告编号：2019-024

龙星化工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监事会2019年第三次会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龙星化工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龙星化工”）第四届监事会2019年第三次会议通知于2019年8月9日以电话和电子邮件的形式发出，会议于2019年8月21日在公司三号会议室召开。

会议应到监事3名，实际参与表决监事3名，其中监事肖民楚先生通过通讯方式参会并表决。本次会议的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的有关规定。与会监事经认真讨论，通过了如下决议：

一、会议以3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《2019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》。

监事会认为：董事会编制和审核的《2019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》的议案客观、真实地反映了公司当前的财务状况和生产经营情况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《2019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（2019-025）详见 2019 年 8 月 23 日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，《2019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》详见同日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二、会议以3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。

监事会认为：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，符合财政部、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、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，其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》（2019-026）详见 2019 年 8 月 23 日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、中国证券报、上海证券报、证券时报。
特此公告。

龙星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19 年 8 月 21 日